

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生产线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16日，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新建生产线项目（部分验收）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环评[2017]4号）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06月12日，建设地点位于钟楼区星港路39号。本次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投资200万元，租赁位于钟楼区星港路39号的江苏波速传感器有限公司车间一1F空置车间2094.4m²、2F空置车间2094.4m²进行塑料制品及金属零件制造；车间二4F西侧空置车间1296m²进行smt生产。目前已经购置了部分生产设备，达到年产喇叭外壳30万个、感应器外壳30万个、塑料制品60万件、金属零件30万件、贴片线路板500万只的生产规模，本次验收为对车间一的部分验收，车间二的整体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现已取得了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常钟行审备〔2021〕290号）。我公司委托江苏润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编制完成了《新建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于2022年5月16日通过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的审批，审批文号：常钟环审[2022]23号。2023年09月27日首次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007382631148002Y。

（三）投资情况

本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

（四）验收范围

目前该项目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经建成，已经购置了部分生产设备，达到年产喇叭外壳 30 万个、感应器外壳 30 万个、塑料制品 60 万件、金属零件 30 万件、贴片线路板 500 万只的生产规模，本次验收为对车间一的部分验收，车间二的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类别	环评	实际
设备型号	注塑机型号为 120T、40T	注塑机型号为 250T、120T、110T、90T、60T、55T、40T
废气处理设施	车间一的注塑废气及车间二的印刷、回流焊、清洗、焊锡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接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P1）排放	车间一的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接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1#）处理后，通过 1 根 21.6 米高排气筒（P1）排放，车间二的印刷、回流焊、清洗、手工补焊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接入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2#）处理后，通过 1 根 21.6 米高排气筒（P2）排放
活性炭装填量发生变动	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活性炭装填量为 1.8 吨，更换周期为 74 天，废活性炭产生量 6.71 吨/年	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1#）装填量为 1 吨，更换周期为 90 天，一年更换四次。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2#）装填量为 0.5 吨，更换周期为 74 天，一年更换四次
固体废物发生变动	废活性炭产生量 6.71 吨/年	废活性炭产生量 6.434 吨/年，危险废物新增废过滤棉，过滤棉一年更换一次，产生量 0.01 吨/年。环评有磨床，未分析磨床灰，实际有磨床灰产生，产量大约为 0.05t/3a。
危废仓库发生变动	位于厂区西侧，危废仓库面积 20m ²	位于厂区东侧，危废仓库面积 12m ²
工艺	环评提及返修，未详细描述返修工段	实际返修通过手工补焊的方式，全厂锡膏使用量不变，手工补焊废气收集后经接入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 根 21.6 米高排气筒（P2）排放，不新增废气的产生量及排放量。

针对上述变动，汉得利编制了《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的规定“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建设项目在开展竣工环境保护监测（调查）时，建设单位应当向验收监测（调查）单位提供《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列出建设项目变动内容清单，逐条分析变动内容环境影响，明确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结论。建设单位对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结论负责”，经过对照，建设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本项目注塑工段使用冷却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

本项目切削液使用过程中需用水配置，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废切削液作为危废处置。

（二）废气

本项目注塑工段有注塑废气产生，锡膏印刷、回流焊、手工补焊过程中有锡膏挥发废气产生，清洗工段有清洗废气产生，回流焊、手工补焊工段有焊锡废气产生。

车间一的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接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1根21.6米高排气筒（P1）排放。

车间二的锡膏印刷、回流焊、清洗、手工补焊工段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接入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1根21.6米高排气筒（P2）排放。未捕集的废气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主要有注塑机、混色机、加工中心、机加工设备、超声波清洗机、热风回流炉、印刷机、锡膏搅拌机等。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隔声门窗和距离衰减，减少噪声的产生。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金属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废切削液、废机油、废酒精、废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含油抹布手套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磨床灰暂未产生，产生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建设了危废堆场。危险废物堆场一处，位于厂区东侧，面积约12m²，满足贮存要求。

（五）其他措施

1、本项目以车间一边界外扩50米，车间二外扩100米形成包络区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在该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点。

2、本项目灭火器、消火栓等相应的应急物资及设施已配备到位。

3、本项目已经通过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评审会。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值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车间一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车间二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锡、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锡下风向最大值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车间门外 1m 处无组织非甲烷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其余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厂区废水排放口中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核定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核定量。

（二）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接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故不进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评价。

2. 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车间一“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67.2%；由于进口端废气浓度低于环评预估浓度，故去除效率低于环评设定值，但其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及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审批要求。车间二“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66.8%；由于进口端废气浓度低于环评预估浓度，故去除效率低于环评设定值，但其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及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审批要求。出口锡低于检出限，不进行效率计算。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设备采取了距离衰减、合理布局生产设备等措施，经厂房隔声处理后厂界达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近期托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远期接管后经市政管网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对周边环境不构成影响；已规范化设置危废暂存场所，对土壤和地下水不会产生影响。

六、验收结论

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线项目（部分验收）已建部分，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本项目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水污染物和气态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的相关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已建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期管理要求与建议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2、按苏环办[2019]327号文加强危废的收集、贮存、处置和日常管理等，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3、严格按照环评批准的原料、工艺进行生产，如果后期原料、产能、工艺、设备等发生变动的，另行环保手续。

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6日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线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收收会

会议地点：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职称/职位	签字
组长				
高敏	汉得利(常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8961215866	经理	高敏
李树扣	常州能源电子技术转移中心	13775020653	教授	李树扣
陈建宇	江苏同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44112894	副总	陈建宇
姚佳	常州工程学院	1366114886	副教授	姚佳
高俊	江苏立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8018221703	经理	高俊
吴青霞	青岛绿山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585301505	中工	吴青霞
组员				